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1
聯絡人：張心怡
電 話：(02)7736607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二)字第105015574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校友總會針對貴校與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合併案所
提適法性疑義，仍請積極溝通以釐清疑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貴校校友總會105年10月7日(105)高海大校友總會字第9號
函諒達。
- 二、請釐清該會所提各項有關貴校校內合併案程序之疑義，以
利後續推動，並副知本部。

正本：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